

北京金云彩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偶发性关联交易追认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2017 年度，北京引航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引航创业”）与北京金云彩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云彩”或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17 年 3 月、4 月以及 10 月签署了 3 个项目的战略咨询协议，交易金额合计 1,226,415.09 元。2017 年 9 月，公司股东刘洪亮成为北京引航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、执行董事兼经理，至此引航创业成为公司关联方。前两份协议均于 2017 年 6 月履约完毕，第三份协议于 2017 年 12 月履约完毕，交易金额为 148,200 元，该笔交易需追认为关联交易。

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公司股东刘洪亮持有公司股份 3,000,000 股，占比 35.27%，自

2017年9月之后，系北京引航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、执行董事兼经理，构成关联关系。

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8年4月11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5票，反对票数为0票，弃权票数为0票。

回避表决：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董事均非关联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否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人代表
刘洪亮	哈尔滨市松北区学院路10号	-	-
北京引航创业投资有限公司	北京市顺义区赵全营镇兆丰产业基地园盈路7号	有限责任公司	刘洪亮

(二) 关联关系

公司股东刘洪亮持有公司股份3,000,000股，占比35.27%，是北京引航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、执行董事兼经理，构成关联关系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按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，引航创业为公司提供标的项目的财务咨询，包括财务管理，税务策划、融资安排、资金运营管理等方面的咨询建议，为客户降低财务成本，规范财务管理提供帮助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次合同的定价均按照公平、公开、公允的原则作为定价依据。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均参考同类价格订立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关联交易是基于合同双方生产经营需要所产生的，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(二)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- 1、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；
- 2、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金云彩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金云彩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4月13日